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目名称	<u>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车间项目</u>
项目编号	_____
建设地点	<u>青岛市城阳区</u>
验收单位	<u>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u>

2019年11月8日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1#车间项目	行业类别	制造业
主管部门 (或项目主要投资人)	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青岛市城阳区水利局 青城水保监字【2015】3号 2015年4月16号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无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无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5年4月-2015年9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山东省第四地质矿产勘察院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城阳设计院/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江苏南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		
主体工程监理单位	青岛市水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青岛兴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于2019年11月8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主持召开了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1#车间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山东省第四地质矿产勘察院、城阳设计院、江苏南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市水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青岛兴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青岛农业大学等单位的代表共7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部分与会代表会前查看了工程现场，查阅了相关技术资料；会上与会代表观看了现场视频，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水土保持工作的汇报，以及方案编制、施工、监理、验收鉴定书编制等单位的汇报，经质询、讨论，形成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1#车间项目”是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全资建设的生产项目。项目占地面积1.33hm²，总投资5000万元，其中土建投资2000万元。

项目位于青岛市城阳区棘洪滩街道南万社区204国道北侧、韩海支路东侧。项目的主要建设内容包括：7000平方米的生产车间和1200平方米的办公室及绿化、道路硬化等室外工程。项目于2015年4月开工，同年9月完工，总工期6个月。

水土保持工程于2019年10月完工。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

2015年4月16日，青岛市城阳区水利局以青城水保监字【2015】3号文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根据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本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范围为总面积1.48 hm²，其中工程主体区永久占地1.33hm²，直接影响区是以项目区周边环境防治区控制在周边3m范围内，总面积约0.15 m²。

项目未进行设计变更，也不存在水土保持设计变更。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按照《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水保[2019]160号）要求，本项目占地面积小于5hm²，且土石方挖填总量小于5万 m³，故可不开展水土保持监测工作。

经过查阅施工期间的监理日志及走访周围群众，本项目建设期间未发生较大的水土流失事件。而且向工程附近当地群众发放了100张水土保持公众调查表进行民意调查，回收85张调查卷。调查的目的在于了解本工程水土保持工作及水土保持设施对当地经济和自然环境所产生的影响，公众对本工程水土保持的意见和建议，同时可作为本次技术评估工作的参考内容。调查范围主要为工程周边的村镇，调查对象有老年人、中年人和青年人。被调查中有80人了解或听说过本工程，其中82.5%的人认为本工程对当地经济发展具有积极影响，38.75%的人认为项目对当地环境有好的影响，75%的人认为项目区林草植被建设的成效较好，65%认为本工程建设中的临时堆土防护、弃土弃渣管理成效较好，78.75%的人认为本工程建设扰动土地的恢复程度较好。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的规定，受建设单位的委托，青岛兴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承担了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技术评估工作。接受委托后，该公司立即成立了技术评估组，分综合、工程、植物和经济财务四个专业组开展本项目的评估工作，对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验收技术评估。

评估组详细了解了1#车间项目的建设情况和水土保持工作情况，从综合、工程、植物和经济四个方面审阅了工程档案资料，抽查了水土保持设施及关键分部工程，检查了工程质量和工程缺陷，认真、仔细核实各项措施的工程数量和质量，对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的水土流失现状及水土保持措施的功能进行评估，同时与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座谈，项目水土保持工作开展情况，并分组提出了评估意见。

本次验收评估主要完成的工作有：对工程现场进行调查，对照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认真核查、比较已完成的水保设施，并统计全部设施的工程量；收集了建设单位有关水土保持措施、施工的相关资料，完成了水保设施质量的评估。

主体工程总体挖方量 1.67 万立方米（其中表土剥离及回填均为 0.3 万 m³），填方量 1.67 万立方米，无借方，无弃土。项目建设开挖产生的土石方全部回填及平整利用。本项目土石方开挖合理，余方全部回填综合利用，满足水土保持的要求。

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1.建筑物区

临时措施：临时彩钢板 800 m²；基坑截排水沟

2.道路硬化区

工程措施：排水工程 700m,透水砖 360 m²

临时措施：临时泥结碎石道路 500m，临时排水沟 700m，临时沉砂池 1 个

3.绿化区

工程措施：土地整治 0.09hm²，集水池 1 个

植物措施：乔木约 500 株，灌木共 500 株，播撒草种 0.08 hm²

临时措施：表土剥离 0.09hm²；临时堆土防护；填土草包 200m，防尘网覆盖面积 700 m²。开挖临时排水沟 300m。

4.工程量分析

本项目实际完成的工程量与方案设计的工程量相比存在差异，是由于厂区内进出车辆多为大型载重汽车，对道路和停车位基础承载力要求较高，因此选用硬化形式均为 C30 水泥混凝土面层+水泥稳定碎石基层，未设置透水铺装砖。

5.投资变化分析

由于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是在主体工程建设初期编制的，随着主体工程设计的深入及施工过程中实际情况的变化和要求，部分水土保持工程的工程量及投资有所增减，而且实际时间和分年度投资额也有一定的变化。本工程投资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1) 实际完成工程措施投资 30.01 万元，较水土保持方案增加 1.01 万元。建设单位按照方案的设计，并结合现场的实际情况，工程

措施布置优化后更加合理，措施量有所增加。采取的措施同样到了保持水土的目的，而且更加符合实际。

(2) 植物措施投资 12 万元。建设单位按照水保方案中植物措施的设计，积极采取了植被绿化，并在建设项目区内进行了景观布置，项目区内植物数量减少，但规格提高。采取的植物苗木不仅能达到水保的要求，而且更加美观。

(3) 临时措施投资 10.07 万元，较水土保持方案减少 0.04 万元。建设单位按照方案的设计，并结合现场的实际情况，临时措施尽量重复利用，措施量有所减少。但采取的措施同样到了保持水土的目的，而且更加符合实际。

(4) 独立费用 12.57 万元，较水土保持方案无变化。

(5) 水土保持补偿费 2.66 万元

建设单位根据批复文件，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 2.66 万元

(五) 验收结论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按照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进行设计和施工，落实了水土保持工程投资，专门成立了水土保持方案实施组织机构，负责水土保持工作的组织、协调、设计、施工、监督等工作。通过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的实施，扰动土地得到了有效治理，达到了方案要求的目标

本项目于 2015 年 4 月开工建设，同年 9 月竣工，主体工程的水土保持措施已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各项治理措施已完成。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专门成立了管理养护部门，设立了明确的管理制

度，由专人负责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和维修。对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的质量、数量进行跟踪调查，对运行中出现的局部损坏及时进行修复、加固，对林草措施及时抚育、补植。从运行情况看，有关水土保持管理职责落实，效果良好。评估组认为运行单位做到了组织落实、制度落实、人员落实、任务落实、经费落实，能够保证水土保持设施的正常运行和水土保持效益的持续发挥。

本项目管理部门的财务管理机构与财务管理制度健全，计划、工程、财务与监理等部门和单位能够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经法规，相互配合、相互监督、共同控制，在施工材料采购、物资管理、投资控制和价款结算等方面比较严格的，财务管理比较规范。本项目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的资金，保证了各项措施的实施。财务经济评估组认为可以对年产本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进行竣工验收。

在项目建设中，建设单位能够按照水土保持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时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在工程建设期间能够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积极落实扰动范围内的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成了建筑物区、道路硬化区、绿化区等防治区域的水土保持措施。目前项目区水土保持工程措施已发挥作用，大部分区域的植被生长较好，有效保护和改善了项目区生态环境。

经内业资料查阅和外业实地核查，评估组认为：本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布局合理，主体工程中的工程及植物措施数量齐全，质量合格；新增水土保持工程和植物措施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质量合格。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未发现重大质量缺陷，运行情况良好，达到了防治水土

流失的目的，能够满足国家对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的要求。工程实际扰动土地治理率 99.9%，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8.9%，土壤流失控制比 1.12，拦渣率 99.6%，林草植被恢复率 98.9%，林草覆盖率 7%。工程除林草覆盖率均达到水土流失防治建设类一级标准和评估目标，起到了预防和治理水土流失的效果，各项措施达到了评估目标，较好地发挥了防治水土流失的作用。因项目区用地为工业用地，根据《山东省建设用地控制标准》，工业项目绿地率不得高于 15%。该工程植物措施完成量达到合格标准。

综上所述，评估组认为：本项目已较好地完成了方案要求的水土流失防治任务，完成的各项工程安全可靠，工程质量总体合格，水土保持设施达到了国家水土保持法律法规及技术标准规定的验收条件，同意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和后续管理工作，确保水土保持功能持续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 注
组长	万光宝	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成员	王宝山	青岛万瑞轨道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建设单位
	刘志佳	江苏南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主体施工单位、绿化施工单位
	李长胜	青岛市水利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主体监理单位
	付廷红	山东省第四地质矿产勘察院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孙长山	青岛兴阳水利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水土保持验收单位
	杨新民	青岛农业大学	教授		省库专家